

黑 龙 江 省 地 方 标 准

DB 23/T XXXX. 4—XXXX

政府网站建设管理规范 第 4 部分：集约化
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对接

征求意见稿

联系人：黑龙江省数字经济研究会 李健航
联系电话：15124541881
邮箱：hljsszjjyh@people-ai.cn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体要求 1

5 网站用户要求 2

6 前端页面融合 3

7 数据入库要求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政府网站建设管理规范》的第4部分。《政府网站建设管理规范》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部分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提出。

本文件由××××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政府网站建设管理规范 第4部分：集约化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对接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黑龙江省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对接规范，包括总体要求、网站用户要求、前端页面融合、数据入库要求等相关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黑龙江省级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对接的建设。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数据交换

政务服务业务数据在省集约化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之间互相发送、传输、接收的过程。

注：具体业务包括数据汇聚过程。

3.2 资源提供方

省政务服务平台。

注：在数据汇聚过程中，资源提供方为省政务服务平台。

3.3 资源需求方

省集约化平台。

注：在数据汇聚过程中，资源需求方为省集约化平台。

3.4 注册用户

通过网络采集自然人身份或法人登记信息，经审核验证确立政务服务主客体法律关系的访问者。

3.5 普通用户

未通过上述实名注册的访问者。

3.6 静态信息

按照政务公开要求，依法公布的政务服务办理的相关资讯。

3.7 过程信息

部门通过政务服务管理平台，以一定的形式，及时向用户提供事项的受理、审查、结果等重要环节的资讯。

4 总体要求

4.1 对接框架

政府网站集约化平台利用政务服务共享平台与统一身份认证平台、政务服务事项库系统、办件信息库系统、“好差评”系统联通，汇聚政务服务数据。数据交换总体框架如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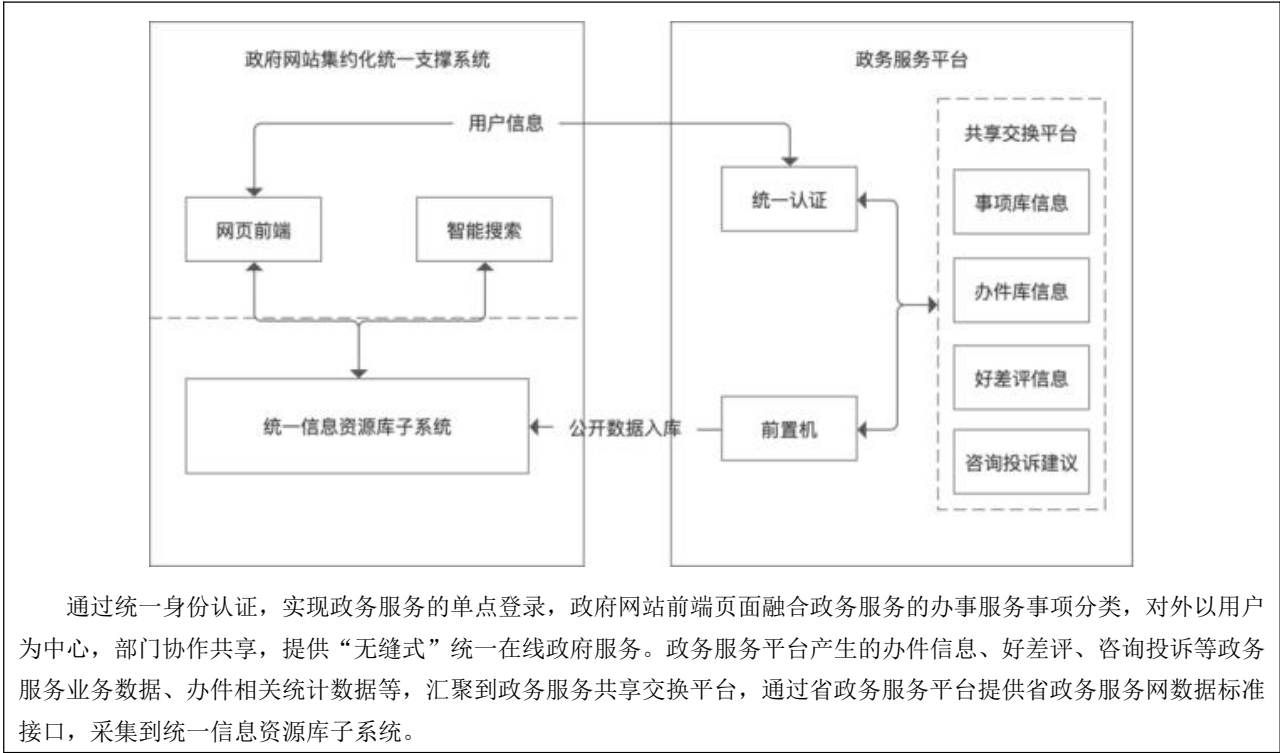


图 1 数据交换整体框架

4.2 对接流程

- 4.2.1 制定方案：应根据接入内容不同，制定相应的对接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络环境、硬件条件、安全要求、接口调用等。网络环境应提供 IP 网络拓扑、IP 地址、域名、平台部署位置等信息，硬件条件应提供云平台、负载均衡设备等硬件信息，安全要求应当描述安全防护方案；接口信息：应提供接口调用示例。
- 4.2.2 环境准备：应根据对接方案搭建接入环境，并做好对接准备工作，应针对系统安全威胁与安全保障机制要求进行安全加强，提供具备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的安全评测机构出具的符合性测评报告。
- 4.2.3 执行对接：应根据对接方案，进行联调测试，验收对接成果。

5 网站用户要求

5.1 统一登录

基于自然人身份信息、法人单位信息等资源，对接省政务服务平台统一身份认证服务。公众用户通过政务公众用户中心登录，即可漫游到政府网站各类应用系统进行网上办事，为个人用户或者法人用户提供互动交流、办事服务、便民服务等。

5.2 用户注册

省政务服务统一认证平台提供统一的注册页面，集约化平台的应用系统修改注册地址到统一页面。

5.3 登录流程

登录流程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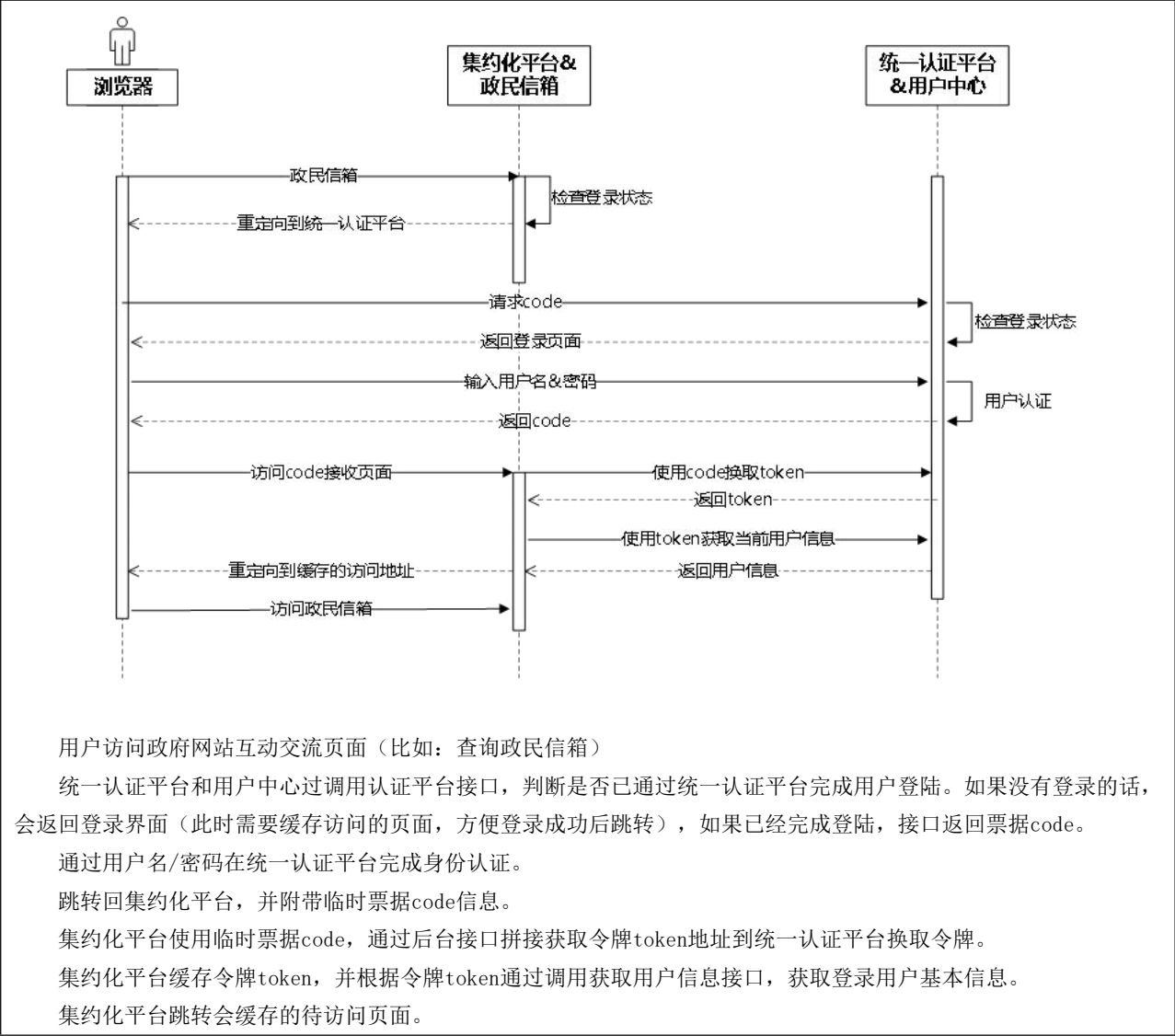


图 2 登录流程

5.4 统一登出

统一登出针对用户，即一个用户一旦点击登出，所有该用户登录的系统中的登录状态都需要清除。

用户在应用界面上点击登出按钮，访问应用自身的登出API；

登出应用后台清除本地登录凭证，并同步调用统一认证平台的登出接口，同时通知统一认证平台清除当前用户的登录凭证；

统一认证平台需要清除当前用户的登录凭证，同时通知当前用户登录的其他应用进行登出，每个应用均应该清除该用户在应用中的登录状态。

6 前端页面融合

6.1 登录访问

登录政府网站的访问者，可以是自然人或法人，分为认证用户、非认证用户和普通用户。注册用户能够访问政府网站，检索静态信息，进行在线咨询投诉等，并在专属用户空间查询申办事项的过程信息和历史信息，维护用户空间信息。普通用户只能访问政府网站，检索静态信息。

6.2 信息推送

信息资讯包括静态信息和过程信息，通过各级人民政府网站门户展现，政务服务信息应由政务服务管理平台推送产生。

信息推送以用户为中心的服务资源聚合和个性化服务定制，通过大数据挖掘分析用户行为习惯，智能推送用户关注度高、与用户相关的信息，提供主动服务。

6.3 查询服务

查询服务向用户提供的查阅、搜索静态信息和过程信息的服务，能让用户查得方便、看得明白。

6.4 办事服务融合

办事服务融合对用户所需申办的事项进行初步定位，通过目标的进一步细化和筛选条件的增加，为用户提供事项办理的部门、地点、主题等快捷的浏览入口和分类导航。

6.5 互动服务

互动服务应为用户提供人工客服与智能客服相结合的咨询服务，保证用户在事前、事中、事后均可“有疑就问”，相关政务服务实施机构“有问必答”、“答必释惑”。

6.6 办事评价信息

办事评价为用户提供帮助服务和评价渠道，保证用户及时对政务服务过程进行投诉或评价，帮助政务服务实施机构纠错和优化服务。用户的投诉或差评由政务服务实施机构通过政务服务管理平台及时办理，并通过政府网站或政务服务门户网站向用户反馈结果。

7 数据入库要求

7.1 对接方式

政府网站集约化统一支撑系统与政务服务平台的数据对接采用前置机交换方式，将政务服务平台数据推送到前置机，由政府网站集约化统一支撑系统统一信息资源库子系统完成采集对接。

7.2 采集频率

政务服务平台应以增量更新的方式按规定的要求数据同步，各类数据的同步要求如下：

- a) 事项基本目录、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数据应定时同步信息；
- b) 办件数据应定时同步信息；
- c) 好差评数据应定时同步信息。

7.3 入库内容

入库内容见表1

表 1 入库内容

业务大类	业务小类	业务说明
事项库系统	基本目录	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
	实施清单	行政处罚、行政征收、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类等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
办件信息库系统	政务服务办件基本信息、过程信息、结果信息	办结信息
好差评系统	—	对政务服务办件评价信息